

#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投资建设 1200t/d 光伏高透背板材料及深加工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项目名称：1200t/d 光伏高透背板材料及深加工项目
- 投资金额：项目预计总投资 137,275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及融资。
- 特别风险提示：本项目尚未取得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复文件。

为加快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产业布局，落实集团《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9-2024 年）》，有力推进旗滨集团“做强和做大”和“高质量发展”的战略目标，并进一步加深企地资源共享、相互融合，形成发展合力，增强发展动能，实现合作共赢。公司决定在绍兴市柯桥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材料产业园建设一期之 1200t/d 光伏高透背板材料及深加工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 137,275 万元。主要情况如下：

### 一、投资概述

####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 1、项目背景

太阳能发电由于其特有的可再生性和较好的生态环境亲和力，受到世界各国的重视。作为太阳能光伏组件，光伏高透背板材料可以有效提升光伏系统发电效率和可靠性，降低度电成本，有效助力光伏电站平价上网，并随着光伏发电技术、生产工艺的进步，不断得到了市场的认可。近年来，随着国内一系列新能源政策的实施，太阳能发电产业规模迅速扩大，并呈现持续增长的强劲发展态势，光伏

高透背板材料也随之迎来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为了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年）》《建材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等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的精神，为绍兴市着力培育、积极加快新材料产业发展，助推地方经济增强发展动能，实现工业转型升级做出努力，并充分发挥地理优势、企业管理优势、经营机制优势和成本优势，增强企业的竞争能力，满足市场对太阳能光伏高透背板材料的需求，在进行了广泛的市场调研和技术研究工作之后，旗滨集团决定在浙江省绍兴市柯桥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材料产业园建设一期之1200t/d一窑三线光伏高透背板材料及深加工生产线。

## 2、投资目的

公司决定在浙江省绍兴市柯桥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材料产业园建设一期之1200t/d一窑三线光伏高透背板材料及深加工生产线，一是为贯彻和响应产业政策精神，满足市场对太阳能光伏高透背板材料的需求，有效发挥旗滨集团在规模与管理、技术与成本方面的优势，紧紧把握光伏行业快速发展的机遇，加快拓展光伏玻璃市场布局，坚持市场需求导向，进一步提升旗滨集团市场份额和竞争力；二是适应地方经济发展的要求，全面加深企地合作，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相互促进，形成发展合力，加快延伸集团玻璃产业链，助力地方经济发展。

## 3、投资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1200t/d光伏高透背板材料及深加工项目

投资主体：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下属公司

项目选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材料产业园

该项目设计熔窑熔化能力为1200t/d。

项目计划总投资：137,275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109,950万元，无形资产投资14,325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3,000万元）。

本次投资项目为一条1200t/d（一窑三线）高透背板材料及配套深加工生产线。

出资方式：项目出资由公司自筹及融资解决。

预计项目建设周期：预计 1 年。

## 二、 公司履行决策程序的情况

###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 1200td 光伏高透背板材料及深加工项目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绍兴市柯桥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材料产业园投资建设一期之 1200t/d 光伏高透背板材料及深加工项目。该光伏高透背板材料及深加工项目包含一条 1200t/d 高透背板材料及配套深加工生产线，预计总投资 13.73 亿元左右。

### （二） 是否需经股东大会和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项目尚需办理项目规划、项目备案及环保审批等工作。

### （三） 本项目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三、 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的产品定位为光伏高透背板材料，通过集团技术优势以及高水平的生产工艺控制能力，公司期望通过技术进步、产品创新，以及有效的基建、运营管理等综合管控方式，力争用最短的时间将本项目顺利建成投产，并逐步扩大市场份额。

本次投资是基于公司的战略规划，项目建成投产后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扩大公司玻璃产业版图。本次投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亦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按照可行性研究分析，项目建成后有利于增强企业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 四、 投资风险分析

1、本项目所属的产业领域为集团新进入的领域，旗滨集团进入该领域后，要在品牌竞争中取得优势地位，并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难度较大，面临的问题也较多，为此，公司一是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的具体实施过程中，进一步加强论证、完善方案、优化投资、细化测算，妥善解决实际问题，加强项目建设管理，认真提高项目的成本管控能力，争取早日建成；二是充分挖掘集团研发平台和研发团队自主创新能力，发挥集团人才引进和激励机制的优势，以市场为导向，继

续加大可研技术投入，不断推动技术攻关和创新，确保项目建设顺利实施和推进产品结构调整和产品系统规划；三是稳步推进项目落地实施，认真做好项目建成后的运营管理，提前做好营建工作衔接，全面加强和深化质量管控、产品策划、营销体系建设、市场布局、订单管理和售后服务等工作，补短板、强弱项，集中力量攻坚克难，尽快实现项目达产达效。

2、本项目尚需取得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复文件，如国家或地方政府的产业政策发生变化以及能否取得政府部门的批准，可能影响本次投资的进展。

3、光伏行业具有周期性，如宏观环境或市场供需关系发生变化，将影响本次投资的收益。

## 五、 附件

1. 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
2.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九日